

证券简称：*ST 智慧

证券代码：601519

编号：临 2018-028

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详见公司 2016 年 12 月 15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125）。

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收到控股股东张长虹先生提供人民币 8,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，该项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。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1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7）。

以上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期限届满，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将上述财务资助款项 8,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张长虹先生，无需支付借款利息和其他额外费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